

## 基础医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分细则（2022 年）

一、加分项目						
编号	项目	类别	内容	计 分	备 注	
					要 求	证 明 材 料
1	操行情况 (20%)	思想政治 表现	<p>合格：60 分，违反实验室规定者、违反学校及学院疫情防控管理规定被通报批评者、不按要求健康填报者、无故缺席党员活动及组织生活者，在此基础上进行扣分，具体详见扣分项目，累计扣分<math>\geq</math>30 分则取消奖学金参评资格</p> <p>良好：在合格的基础上，符合 4 个条件条件之一者 80 分</p>	<p>凡思想政治表现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均评议合格。</p> <p>A.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党建文章</p> <p>B.作为课题负责人或主研（排名前三）申报校级或以上层次党建课题</p> <p>C.获得校/院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p> <p>D.好人好事被媒体公开报道或受表彰</p>	需提供相应的支撑材料	

				优秀：在合格的基础上，符合4个条件条件之二者100分（累计加分不超过100分）		
2	课程学习 (20%)	课程成绩		平均成绩	每门成绩均要及格，无补考记录	成绩单原件
		语言类过级	通过 CET-6 或 日语 N2 考试/ 托福 (TOEFL) 成绩 ≥ 85 分/雅 思 (IELTS) 成 绩 ≥ 6.0	5 分	在读期间，同一类别奖学金评定中只加分一次	成绩单复印件
3	科学研究 及成果 (40%)	学术论文	SCI	1.基础分 (Article): 25 分 (一区); 20 分 (二区); 15 分 (三区); 10 分 (四区); Review 基础分按	1.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 第一作者 (含共同第一作者) 公开发表 SCI 论文(预警期刊除外), 按“基	已见刊论文需提供论文全文及检索证明 (包括影响因子, 中科院分区、

			<p>50%计算, letter 基础分按 25%计算;</p> <p>2.作者位次系数: 第一位作者 1, 第二位作者 0.5, 第三位作者 0.25, 第四位作者 0.125, 第五位作者 0.0625</p>	<p><b>基础分 × 影响因子 × 作者位次系数”</b> 计得分;</p> <p>2.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 前五作者发表 SCI 1 区 (按中科院分区) 或 <math>IF \geq 10.0</math> 的期刊论文, 或以前二作者发表 SCI 专业相关 2 区 (按中科院分区) 或 <math>IF \geq 5.0</math> 的期刊论文, 按 <b>“基础分 × 影响因子 × 作者位次系数”</b> 计得分;</p> <p>3.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 参评人员作为通讯作者发表文章, 按以下情况处理: 一作必须为本院在读研究生, 参评人员作为唯一通信</p>	<p>作者排名、单位、文章类型); 未见刊论文需提供录用通知、缴费证明及期刊检索证明 (检索证明需包含文章题目、作者排序、期刊名称及卷期号、期刊影响因子及分区、该期刊为 SCI 源刊的证明、该期刊收录的最新卷期号); IF 计算以具有检索资质的部门出具的论文发表当年的杂志影响因子</p>
--	--	--	---	---	--

				作者，按上述一作加分；参评人员为双通讯作者之一，加分减半； 4.论文已见刊（毕业年级可放宽到online)	为准，若当年影响因子还未发布，则以最新影响因子为准。
		北大核心	15分/篇	1. 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第一作者加分	已见刊文章需提供杂志封面、杂志目录、文章首页的复印件；未见刊论文需提供录用杂志社录用通知和缴费证明；
		一般期刊（限《成都中医药大学学报》（自然版、教科版）、《中药与临床》、《中医眼耳鼻喉杂志》	7分/篇	2. 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参评人员作为通讯作者发表文章，按以下情况处理：一作必须为本校在读研究生，参评人员作为唯一通信作者，按一作加分；参评人员为双通讯作者之一，加分减半 3.论文已见刊（毕业年级可放宽到录	

				用)	
		会议论文	会议论文: 2分/篇, 获得优秀论文 5分/篇	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 第一作者在全国一级学会/国际中医药大会中发表	论文集封面、目录、论文全文/摘要复印件; 优秀论文奖提供证书复印件
	立项课题	国家级	负责人: 20分 主研前五: 10分, 主研前十: 5分	作为课题负责人或主研获得资助立项的, 项目任务书中未列入课题成员名单的不属于加分范围; 加分年度为立项或者研究起始年度, 只加1次。	包括课题立项通知书首页及成员页复印件、课题负责人的签署意见和签名
		部省级	负责人: 12分 主研前五: 6分, 主研前十: 3分		
		厅局级	负责人: 8分, 主研前五: 4分		
		校级	负责人: 5分, 主研前五: 2分		
	学术专著	主编	20分/部	专著须已正式出版, 需提供专著封	需提供专著封面、版权

			副主编	15分/部	面、版权页、编委页复印件；习题册、模拟卷等不计分	页、编委页复印件
			编委	10分/部		
		专利	获得发明专利 (含实用新型技术)	排名第1: 加10分/项 排名前3: 加5分/项 排名前5: 加3分/项	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加分	需提供专利号或授权通知书复印件
		获奖	国家级	一等奖: 20分/项 二等奖: 15分/项 三等奖: 10分/项	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 参与各级各类科研学术活动, 获得比赛名次的(团队获奖的前三名完成人计分)  若获得的奖励不是以等级划分者, 国家级、部省级、厅局级、校级分别加8分、6分、4分、2分计算	获奖证书复印件
			部省级	一等奖: 15分/项 二等奖: 10分/项 三等奖: 5分/项		
			厅局级	一等奖: 10分/项 二等奖: 5分/项		

				三等奖：3 分/项		
			校级	一等奖：5 分/项 二等奖：3 分/项 三等奖：1 分/项		
4	实践活动 (20%)	学术活动		1.参加学术会议及讲座：1 分/次，加分不超过 10 分 2.院级及以上学术活动（包括学术会议）主讲：院级 3 分/次；校级 4 分/次；校级以上：5 分/次 3.参加校级及以上学术活动壁报交流：3 分/次，获奖加 5 分/次	校外有会议通知、校内有备案的学术活动；主讲要提供相关的主讲证明；壁报交流要提供参赛证明及获奖证书	需提供参会证明（代表作或照片等）；校内学术活动需提供学术小票复印件

		<p>各级各类 比赛及奖 励</p>	<p>国家级</p> <p>一等奖：20 分/项 二等奖：15 分/项 三等奖：10 分/项</p>	<p>为学校或学院争得荣誉者，包含校运动会、省市国家素质教育、创新创业、创新教育竞赛或比赛等，获得比赛名次的（团队获奖的前三名完成人计分）</p>	<p>获奖证书复印件</p>
	<p>省级</p> <p>一等奖：15 分/项 二等奖：10 分/项 三等奖：5 分/项</p>				
	<p>市级</p> <p>一等奖：10 分/项 二等奖：5 分/项 三等奖：3 分/项</p>		<p>同类奖励获得不同级别，以最高级奖励为准</p>		
	<p>校级</p> <p>一等奖：5 分/项 二等奖：3 分/项 三等奖：1 分/项</p>		<p>若该比赛或评选获得的奖励不是以等级划分者，国家级、部省级、厅局级、校级分别加 8 分、6 分、4 分、2 分计算</p>		



		社会服务及文体活动	校内外/院级	1 分/次，加分不超过 10 分	校外社会服务活动需获得新浪、腾讯、人民网、今日头条等主流官方媒体宣传报道；校内及院级活动需校院备案；有偿活动除外,同一个活动不累计加分	校外社会服务需提供报道截图及本人服务证书；校内及院及活动需提供组织老师签字证明复印件
		院级特色工作	院级	1 分/次，加分不超过 10 分	学院备案的活动；有偿活动除外；同一个活动不累计加分	需提供组织老师签字证明复印件
		学生干部	院级	学院研究生班级班长、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若研究生党支部书记为教师，副书记按书记职务加分）：8 分 学院研究生班副班长：6 分 学院团支部书记、心理委员，学	多个职务者不累计加分，采取就高原则	需提供学生干部证明复印件

院研究生党支部委员：3分

## 二、扣分项目

编号	项目	内容	扣分	
1	违反学院科研创新中心实验室管理规定	溜门撬锁，私配实验室各类钥匙	由科研创新中心提供 扣15分/次	
		私自搬动仪器设备或搬离中心实验室		扣15分/次
		恶意损坏仪器		扣15分/次
		随意篡改仪器设置		扣2分/次
		不参加实验室安排的值日值班		至第2次起，扣1分/次
		使用仪器不登记，入室不登记		至第2次起，扣1分/次
2	违反学校及学院疫情防控管理规定被	疫情防控期间，未遵守学校及学院疫情防控管理规定，如隐瞒、谎报行程，未报备或未履行相关请假手续擅自离蓉离川等被学校及学院通报批评者。（由学科与研究	扣10分/次	

	通报批评者	生科提供)	
3	不按要求健康填报	未按要求在“钉钉”系统上进行健康填报每周超过2次者(由学科与研究生科提供,具体开始填报时间及要求以群消息通知为准计算)	至第3次起,扣1分/次
4	无故缺席党员/团员活动	无故缺席党员/团员活动,且未履行书面申请者(由该生所在党支部/团支部提供)党员活动全年累计超过5次不参加者,则取消奖学金奖学金评定资格	扣5分/次(党员活动) 扣1分/次(团员活动)